

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承辦人：王滋敏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316
傳真：06-9274701
電子信箱：fa94550@mail.penghu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禮字第113001622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3D013413_113D2008294-01.pdf、113D013413_113D2008295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嘉義市政府113年「嘉義市千盞燈－照亮眾學生」助學金申請須知暨申請表各乙份，惠請公告周知並轉知符合資格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嘉義市政府113年3月12日府民禮字第113120107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助學計畫申請日期自113年3月1日起至113年3月31日止，郵寄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，申請表及相關資料請逕送（寄）至嘉義市中山路199號3樓民政處宗教禮俗科-千盞燈助學金申請。
- 三、審核結果將另函通知申請學生，本助學金無論錄取與否，各項申請表件皆不退還。

正本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國立馬公高級中學
副本：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民政處(均含附件)

